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3月18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Q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而作出。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之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之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登記。除非已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於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MEGAIN Holding (Cayman) Co., Ltd.**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9)

## 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 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超額配股權已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1年4月22日全數行使，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26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以促使向GMTL歸還已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a) 根據國際發售超額分配合共18,75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b) 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向控股股東之一GMTL借入合共18,75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及
- (c) 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1年4月22日按每股股份發售價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以促使向GMTL歸還已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

## 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超額配股權已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1年4月22日全數行使，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26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予發行，以促使向GMTL歸還已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

## 批准上市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有關超額配發股份預期將於2021年4月27日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開始買賣。

## 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本

本公司緊接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及緊隨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名稱                 | 緊接全數<br>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 |                         | 緊隨全數<br>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已發行股本的<br>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已發行股本的<br>概約百分比 |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                    |                         |                    |                         |
| 忠好                   | 97,500,000         | 19.50%                  | 97,500,000         | 18.80%                  |
| 林先生                  | 86,250,000         | 17.25%                  | 86,250,000         | 16.63%                  |
| 控股股東                 |                    |                         |                    |                         |
| 鄭先生、李先生、GMTL及<br>AGL | 191,250,000        | 38.25%                  | 191,250,000        | 36.87%                  |
| 其他公眾股東               | 125,000,000        | 25.00%                  | 143,750,000        | 27.71%                  |
| 總計                   | <b>500,000,000</b> | <b>100.00%</b>          | <b>518,750,000</b> | <b>100.00%</b>          |

附註：由於約整，百分比合計可能並非100%。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有關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從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3.6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用途使用。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a) 根據國際發售超額分配合共18,75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b) 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向控股股東之一GMTL借入合共18,75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及
- (c) 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1年4月22日按每股股份發售價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以促使向GMTL歸還已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緊隨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須一直由公眾人士持有。

承董事會命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憲徽

香港，2021年4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鄭憲徽先生及李國彰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子良先生及余尔好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高亦平先生及李華雄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